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18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12年3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1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4.4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4,208.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52,014.51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于2012年3月29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2]111526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10,000吨水刺非织造材料生产线项目	15,255.29
2	年产12,000吨高档SXMS医疗卫生防护材料生产线项目	29,359.22
3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或其他金融机构逾期贷款7,400万元	7,400.00
合计		52,014.51

目前，应投入建设“年产10,000吨水刺非织造材料生产线项目”

及还付金融机构贷款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截止 2014 年 3 月 31 日，应投入建设“年产 12,000 吨高档 SXMMS 医疗卫生防护材料生产线项目”的募集资金及相应利息尚余 310,069,927.49 万元（另外，尚有水刺募投项目设备购置进项税 12,734,391.53 元）。根据目前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决定终止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将上述剩余募集资金、相应利息 31,006.99 万元以及留抵进项税 1273.44 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中原以自有资金投资 1700.02 万元建设的部分厂房，可安排用于公司其他用途，不会形成闲置。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由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公司原拟投资建设的“年产 12,000 吨高档 SXMMS 医疗卫生防护材料生产线项目”已在海南省工业经济与信息产业局取得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备案号：琼工信备【2010】049 号）。项目总投资 35,258.10 万元，原已完成投资 1700.02 万元，本次拟投入募集资金 29,359.22 万元。该项目建设期为 15 个月。

截止 2014 年 3 月 31 日，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共计 31,006.99 万元，目前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由于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时间晚于预计时间，“年产 12,000 吨高档 SXMMS 医疗卫生防护材料生产线项目”的设备采购价格及设备交货周

期等都发生了较大变化。项目主体设备原计划从德国进口，但根据与德国主要设备供应商谈判的结果测算，设备价格远高于预计水平，加上其它配套设备采购，项目总体投资大幅增加，其预算远超过项目募集资金金额；并且，由于德国供应商订单饱满，短期内无法排单需延长交货期，项目的建设周期将因此延长。基于上述情况判断，项目投资风险显著增大。在此种情况下，公司原拟通过技术团队的努力，希望能够进行部分设备国产化以降低建设成本。但通过自身部分技术转化、广泛的市场调研以及对国内装备制造相关生产工艺的了解，认为在目前情况下，“年产 12,000 吨高档 SXMMS 医疗卫生防护材料生产线项目”生产设备国产化存在较大的技术风险。为此，为了保障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安全性，规避可能的项目投资风险，同时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本着客观实际的科学态度，拟决定终止投资建设“年产 12,000 吨高档 SXMMS 医疗卫生防护材料生产线项目”。

随着公司生产线增加、经营规模的逐渐扩大，流动资金的需求也不断增长，公司利用上述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减少向银行借款，节省利息支出。按中国人民银行现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预计每年可为公司降低财务费用约 1847 万元。

三、变更后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拟变更的募集资金用途为永久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该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已建设项目的正常运行。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投项目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拟决定终止投资建设“年产 12,000 吨高档 SXMMS 医疗卫生防护材料生产线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依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而作出的，此项决定有利于规避项目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同时也不影响募集资金已建项目的正常运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同意公司终止投资建设“年产 12,000 吨高档 SXMMS 医疗卫生防护材料生产线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相应利息 31,006.99 万元以及留抵进项税 1273.44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决定终止投资建设“年产 12,000 吨高档 SXMMS 医疗卫生防护材料生产线项目”、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决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已建设项目的正常运行。此次募集资金变更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控制投资风险，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经审慎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本保荐机构同意欣龙控股在履行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后变更上述募集资金用途。

五、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3. 监事会意见；
4. 保荐机构意见。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17日